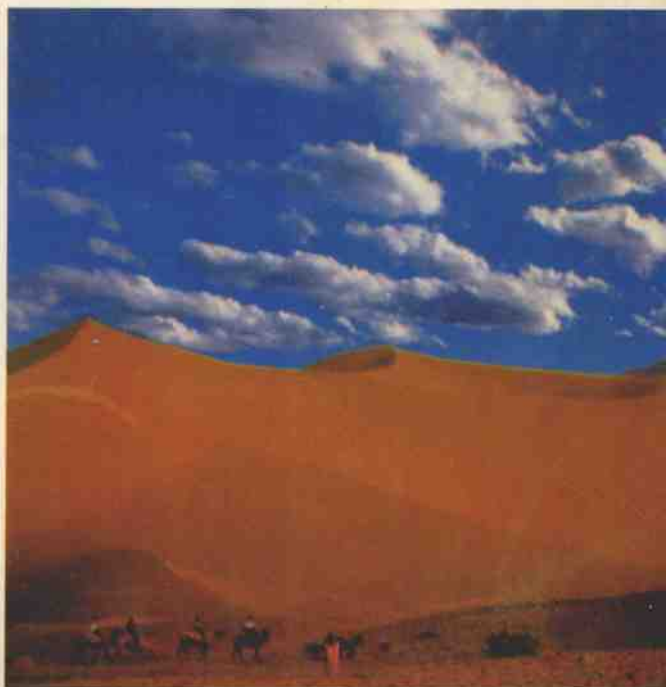


名人·风情·掌故

陆 华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名人·风情·掌故

陆 华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苏)新登字007号

名人·风情·掌故

作 者：陆 华

责任编辑：陈咏华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者：南京七二一四工厂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10.25插页2

字数：210,000 1992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2,060册

标准书号：ISBN 7-5399-0409-7/I·390

定 价：4.80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名人·风情·掌故》序	(1)
独步当代的散之书法	(5)
刘海粟自谓林间高人	(11)
谢海燕与刘海粟	(15)
戈宝权捐书	(19)
在陈白尘家中作客	(23)
冯其庸在孔望山	(27)
女书家肖娴老人	(31)
乐坛老祖母黄友葵	(36)
乐于助人的亚明	(42)
主张对孔子一分为三的匡亚明	(44)
“画坛草寇”叶浅予	(49)
吕凤子先生30年祭	(53)
传神而有趣的马得戏画	(55)
陆文夫和“苏州杂志”	(58)
叶至诚蓉糠搓绳	(62)
情歌大王王洛宾	(64)
侯宝林南下压邪	(72)
黄养辉与悲鸿大师	(74)

黄丕漠痛悼内山嘉吉	(78)
京剧名旦黄孝慈	(83)
杨建侯的君子之风	(85)
颜少奎的京剧脸谱	(91)
李训哲和睢宁儿童画	(94)
古钱收藏家孙国宝	(98)
复活编钟的苏州巧金海鹏	(102)
杰米·金和他的爵士乐队	(107)
“洋贵妃”和她的中国丈夫	(112)
刻竹高手羊光	(115)
王馥荔的心愿	(118)
周军和他的卵石画	(121)
司迪克·阿西木与新疆杂技	(125)
新疆毛驴如何闯到黄胄笔下	(129)
大漠孤烟	(136)

——彭加木失踪前前后后

小蓬莱纪胜	(145)
乌鲁木齐掠影	(153)
古沛游	(156)
深山奇花兆丰年	(160)
扬州的“味儿”	(162)
高高的石榴树	(165)
新生活的创立者	(168)
平沙何时待雁归	(171)
让草原插上翅膀	(174)
植物分类学家米吉提教授	(176)

乌孜别克优秀教师阿不里米提·····	(179)
张学良致书“邵小妹妹”·····	(184)
法国新娘在徐州·····	(188)
拾得篇 (9 则)	

璞玉·····	(190)
寒山诗碑与性空和尚·····	(191)
锦纹石·····	(192)
刘勃舒赠马·····	(193)
民间画师李味青·····	(194)
小小茱萸囊·····	(195)
那棵铁也似的梨树·····	(197)
朱熹墓·····	(198)
秋的忆念·····	(199)

文史拾零 (8 则)

古乐新声·····	(202)
“舍利”种种·····	(204)
“天马”及其来历·····	(206)
戴爱莲扭秧歌·····	(207)
陶行知的一首诗·····	(209)
维吾尔姑娘的辫子·····	(210)
马鞭与笛·····	(212)
徐福村的“石祖”·····	(211)
王母娘娘住过的地方·····	(217)
玉出昆岗·····	(227)
马鹿记趣·····	(236)
古代美人今再现·····	(246)

(051)——阿斯塔那古墓探奇之一	(247)
罕见的地下文物宝藏	
(088)——阿斯塔那古墓探奇之二	(251)
喀纳斯湖畔	
(089)——阿尔泰原始森林纪事 之一	(256)
老猎手	
(090)——阿尔泰原始森林纪事 之二	(265)
秋到野果林	(276)
蘑菇林奇遇	(281)
快乐大队纪事	(286)
喀纳斯月夜	(291)
艾买提之歌	(296)
吾尔买斯布拉克	(299)
空中智斗	(303)
稀有的河狸	(309)
夜渔记	(313)
往事	(316)
(705)	
(805)	
(015)	
(015)	
(111)	
(712)	
(733)	
(033)	
(015)	

《名人·风情·掌故》序

陆建华

以文会友，历来被中国知识分子视为人生一大乐事。那文章仿佛是一根情意绵绵的红线，能奇妙地把素昧平生的人结为知心好友。我与陆华先生就是这样。我们最初因文相识，其后因文交往，直至今日，文章仍是维系我俩友谊的坚固的桥梁。

诚然，比起那些出手不凡、著作等身的人，我与陆华只能算是喜爱舞文弄墨的普通一兵，但毕竟是能写些文章的吧。算起来，我们的友谊可以追溯到30年前，那时，当我正在大学灯下苦读时，陆华与他的夫人黄春华女士已经在新疆的新闻战线比翼双飞了。据他告诉我，当时他已在《新疆文学》上读到我的文章，显系独在异乡为异客的缘故，见到家乡人写的文章也是感到格外亲切，从那时起，他就把我的名字记在心上了。当然，这一切对我来说是浑然不知的。我认识陆华已是了。年后，他从新疆辗转回到《新华日报》工作的时候了。有段时间，经常有人问我：是否用了新的笔名在报上写文章？我说，没有哇。这些朋友马上举出省报上频频出现的陆华这个名字为证，这倒引起我的注意和兴趣。其后不久，我们就在高邮的秦观学术讨论会上第一次相识，非

但一见如故，而且一见钟情，以致新闻文艺界朋友误以为我们是弟兄。有位老作家曾戏作一上联曰：“陆华陆建华因文成挚友，”此语一出，举座皆欢，可惜至今无人对出下联。生活中因不乏以文会友者，但姓名近似到只差一字，且年龄、文风、习性均相近，难了。这就是我与陆华颇为奇特的友谊。

正因如此，当陆华要正式出版他的第一本作品集，提出要我在书前写几句话时，我毫不犹豫地应承了下来。我知道，以陆华居记者之要位，得交友广泛之便，请一位德高望重的名家作序并不困难。他找我，还是为了那两个字：友谊。

读陆华的《名人·风情·掌故》，我既为他笔下描绘的奇异的新疆风情、纷繁的文坛众生相以及动人的生活速写所吸引，更为他几十年孜孜不倦的写作追求所感动。记者的职业我是大致了解的，为追求新闻的“新”字，年年东奔西走，天天赶写文章。美好的青春就在这东奔西走中无声消逝，满头青丝就在这赶写文章中悄悄变白。完成本职工作已属不易，哪里还有功夫顾及其它？陆华的可贵之处，就在于他把新闻写作与文学创作努力有机地结合在一起，这当然要付出超乎寻常的精力和毅力。看得出来，他在以新闻这一有效的宣传手段履行自己神圣的职责、及时报道现实生活中新发现的同时，又极有心计地深入采访，把新闻报道一时用不上的材料留存着并加以思考、消化，一旦时机成熟，则运用文学手段，从从容容地化为融知识性、新闻性、文学性于一体的散文小品。这样，他的作品，既包含较大的信息量，又因融入作者对生活的独特思考而显得内涵丰富，令人读来兴

味无穷。

生活中的陆华待人真诚，体现在他的作品中也有助人为乐的古道热肠。本书中的有些文章是陆华与文艺界名流交往的生动记录，但仔细读后就会发现，这些文章采访的对象，竟也有深藏在小巷深处的平民百姓和名不见经传的艺坛后生。陆华写他们是凭着记者的敏感与责任感。当这些人不计名利、辛勤默默地在不为人注意的角落里创造美时，陆华满腔热情地去造访，这不仅是从新闻角度去考虑，更是对无私奉献精神的一种支持。这只要读本书的《刻竹高手羊光》和《周军和他的卵石画》两篇文章就可以鲜明地感受到这一点。特别是安徽的青年美术工作者周军，闻说南京正举办艺术节活动，他兴冲冲地从黄山赶到南京，借市群艺馆库房之一角，展出他近年来呕心沥血独创出来的卵石画。尽管这些作品独具一格，不同凡响，尽管这展览不收门票，但“参观的人寥寥”，是众多画展中最冷清的。陆华去认真地看了，他为周军刻意创新的精神所感动，下决心要报道一番。他在文章中这样写道：“真正的艺术价值一时受冷落也淹没不了它的光辉。”这是对周军及其作品的热情肯定，也简直是为一切暂时受冷落的艺术佳品大声呐喊，且抱打不平。

实事求是地讲，《名人·风情·掌故》中的一些作品较多留有通讯报道的痕迹，而较少散文所特有的那种迷人的味儿，但这一切并不减少本书对读者的吸引力，原因在哪里呢？我以为就在于这些作品所写的全都是作者亲身经历或亲身访录，真实性在这些作品中显示出毋庸置疑的思想力量和艺术感召力。看来，写作上长处和短处是可以互相转化的，如何扬己之长，避己之短以及变短为长，将是陆华今后写作

中需要不断探求并认真加以解决的课题。以陆华 阅历之丰富，写作经验之多积累，相信他会在散文写作上不断取得新成绩的。

走笔至此，还想特别提一下本书中我最为喜爱的一篇名为《璞玉》的精致短文。作者在文章中描绘的那块得之于新疆一维吾尔族老玉匠之手的璞，其多舛命运令人感慨。尽管它事实上是块好玉，就因为“外边裹着‘石皮’”，于是，“就像世间许多美好的东西总伴着不那么美好的东西一样”，虽然作者十分珍视与爱惜它，大声疾呼重视这块美玉，却总是遭到嫌弃。不仅偌大家庭里没有它的位置，甚至有一次无意丢失在路上竟也没被人拣去。显然，作者是为这块美玉的命运鸣不平，借此发出人生的感慨，同时也透示出自己永葆璞玉般朴实、美好本性的决心。我赞赏陆华所持的这种对人生的积极而本分的态度，作为他的好朋友，在为他第一本著作出版而高兴、而祝贺的同时，愿我们再相互勉励：共做一块保持美好本色的人间璞玉吧。

1991. 初冬于金陵勉耕斋

独步当代的散之书法

那是三年前初秋的一天傍晚，应《南方周末》之约，我走访了我国著名书法家林散之的老人。老人住在南京玄武湖畔一间幽静的小院内。进得院门，迎面楼下一大房间里，明亮的灯光清晰地映着一位老翁的侧影，他一边看电视，一边慢条斯理地啃吃东西。我悄声近前一看，呵，这不正是大名鼎鼎的散之老人么！

高龄九旬的散之老人，是江苏江浦人，出身书香之家，从小酷爱书画。又因幼时即患耳疾，邻里乡亲讽称他是“一聋三痴”。他原名以霖，到十余岁时，自己索性取名三痴。据接近老人的人说：元代画家黄公望号曰大痴，清初画家王撰号二痴，他也就以三痴自许了。不过后来易为散之，又称散耳。现在大多数作品署名为散耳。六十岁后在作品上往往还署称：聋叟、老聋、江上老人、半残老人、林三指。关于“半残老人”和“林三指”两个名号的来由，说起来令人感慨不已。那是在1970年他七十四岁时，被“造反派”赶出南京城，下放在家乡小镇。一天，他在镇上浴室洗澡，不慎跌入汤锅，结果左半身被烫伤，右手的小指、无名指受残弯曲，与手掌长在了一起。幸而老人一生历经磨难，意志坚强，出院后坚持锻炼，以年迈之身竟创奇迹，用剩下健全的三个指头，照样握笔挥洒，书画不辍。欣喜之余，他作诗纪

之：“劫后归来身半残，秋风黄叶共阑珊。可怜王母多情甚，接入瑶池又送回。”还刻了一枚图章，曰：“瑶池归来”。

我在老人身边悄然坐下，这时老人已吃完晚饭，专心看电视了。只见他须眉皆白，颈间挂一玛瑙小龟，颇具仙风道骨风姿，使人想起身画中的南极仙人。尤其令人惊叹的是，他那两绺足有三寸长的白眉毛下，一双眼竟是那么炯炯有神！他的长公子筱之先生告诉我说，老人看电视，看书写字，都不戴眼镜。我问老人精神可好？答：今年以来精神出奇的好！一天三顿饭，每餐能吃二两米饭。老人喜欢吃甲鱼（俗称老鳖），有时一只两斤重的甲鱼，他一顿就能吃个精光。甲鱼营养价值高，难怪老人身体这么好呢。

和老人交谈是件困难的事。筱之拿来一张纸，上面写着：记者来采访，问好！老人取过纸条，沉吟一会儿，才面露笑容，朝我点头致意，并打手势让我坐下，还示意筱之和我谈。

三十岁前，林散之的诗书画在家乡一带即小有名气。后来离妻别子，到上海从黄宾虹学画三年，后来又以一年时间，徒步壮游一万八千多里，遍历名山大川，沿途写生作诗，实践了“读万卷书，行万里路”的师训。此后艺事大进，五十岁后被称为“诗书画三绝”。赵朴初称他的诗“庄严色相臻三绝，老辣文章见霸才”，十分推崇。老人的山水画也很有特色，深得黄画的精髓，他“三绝”中成就最高的，是书法。

散之老人的书法，以行草最为精妙。据行家评论，精妙之处在于每一笔画都让人感到来自古人，但从字体变化来看，却

又说不出是来自哪家古人。二是浓淡调协，枯润相间，有一种节奏感，显得安详老成，深厚醇和，意趣无穷。他把书法艺术推向了平和节静、浑然无迹的境地。据说在日本，曾有人将他的作品误为唐代草圣张旭的真迹。

我曾见过散之老人作书。他喜用长锋羊毫笔，这种笔性软，一般人用它很容易出现丰腴笔划，而少见瘦劲之姿；而老人则不然，他撮指执管，上下纵横，极尽提按转折之能事，写出挺拔豪放、瘦劲通神的字来。凡见过他作书的人，无不为之惊异，叹为绝技！

我问筱之先生：老人现在还做诗作画吗？

“哦，毕竟年纪大了，精力不行了。画是不画了，诗，前两年还写的，后来诗稿被人偷了，一生气，不写了。精神好、兴致高的时候，还写写字。”

说着，他指着墙上挂的一幅山水画，告诉我那上面的题款，就是老人不久前写的。我吃了一惊。那是他八十三岁时画的黄山风景，题款字只小拇指指甲盖那么大，密密麻麻一片，细一看，原来是一首诗。无疑，这诗也是新作了。诗的开头四句是：“不到黄山不知奇，奇峰天外三十六；五岳归来不看山，黄山归来不看岳……”多么有气势！真使人不敢相信这是九十高龄的人作的！而且是用漂亮的行草小字书写下来！

“听说你们父子在继承家学方面做得很好……”临走时，我说。因为我记得1984年6月份，南京曾办过一个展览，名叫“林散之三代书画展”，这个展览引起了许多人兴趣，在南京城里一时传为美谈。老人自己也很兴奋，在展览开幕式上即席挥毫：“林家三代画成风，笔法新安一派中；

不画妖魔不画鬼，苍茫云海万千峰。”

筱之先生听了，连连说：“我们的功底都还不够……”这也许并非谦逊。但从这，我们不也看出林氏家学后继有人吗？

后来我们熟悉了，与筱之先生往来渐多，他还在扬子晚报副刊上开辟专栏“林散之轶事”。这是带有传记性质的长篇连载，计划写十多万字，筱之对此兴趣和决心很大，推掉了手头许多别的事来写这组文章。须知，即使是儿子，写好象这样的大艺术家亦属非易。不说别的，因他是“板聋”，询问一点过去的事，都须趁他精神好时，以笔代言，在纸上划来划去地“交谈”，很费力的。而父亲年轻时的事，作儿子的未必全知或知而未详，所以工作量颇大。这大约是关于散之老人过去宣传不够，特别是生平并不为世人所详知的重要原因。除了他的儿子，有谁能有如此方便，采用如此方法去和他笔谈，向他采访？筱之先生的文笔典雅流畅，资料信实，为研究散之书艺不可多得的材料，文化界反映颇好。遗憾的是，《林散之轶事》因故登到第28节即被中止。

书画界多高寿，散之老人今已九三，据说已不能作书，然精神尚可。真可称得上是“人瑞”了。他的遗闻轶事颇多，大多是关于他刻苦钻研书画艺事方面的。

一九三三年春天，他毅然告别妻儿，背起油布包袱，揣着干粮，开始了万里远游。他先只身步行去中岳嵩山，瞻仰了少林古寺，然后又转龙门，入潼关，登上了峭壁千仞的华山。他还和一位挑夫作伴，爬上了秦岭最高峰——海拔三千七百多米的太白山。这天晚上，他们在石洞中过夜，半夜狂风大作，山中狼吼虎啸，洞外传来野兽搏斗撕咬之声。挑夫

吓得毛骨悚然，对他说：“你先生游山不怕死，我可不敢向前了。”林散之正襟危坐，不动声色。翌日，一个人又继续前行，越七盘岭，穿剑门关，登翠云廊，过嘉陵江，沿泝江而下再登峨嵋。途中，有一次精疲力尽，倒在一块巨石旁昏昏睡去了。一觉醒来，听得身边传来喘息之声，转脸一看，吓的浑身汗湿。原来，两条头如西瓜的大蟒正相依睡在他身旁草丛中……

不久前，著名书画家田原告诉我一件事：一次他去看望散之老人，林老一见到他便说：“田原啊，我今年恐怕过不去了。”忙问缘由，原来是他最为心爱的画被某“梁上君”偷去了。1975年冬天，田原为老人画了幅林老作书图。林老见后喜爱不迭，随即在上面题诗一首：“自惜磨砺七十九，容颜未忘平身丑，古瘦尤存一点真，此境求之古人有。”挂于壁上，日日观赏。后又在仅存的空白间自题了情趣盎然的诗与话：“田原同志为余写此肖像，实在可爱，终日悬之壁间，自觉忘形矣！”并题诗曰：“此老生的俏，此老画的妙。白眉垂过眼，瘪嘴向上翘，几枝破毛笔，一顶旧毡帽。宛如塞上翁，一见哈哈笑。”又题：“内含千钧之力，笔如金犁履地，入木三分。但又自愧难当。”

忽一日，飞来一封来自江苏丹阳的信件。写信人说他在丹阳某新华书店门口看到一幅田原为林老画的肖像，便用20元钱买下，现在打算寄来。但写信人提出了条件，请林老送他一幅字和一幅画。林老大喜，旋即回复，请他尽快把画送回。

当田原再去看望林老时，发现丢失的画果真回来了，并已置于镜框之中。田原问清缘由后，哈哈大笑：“林老，您

上当了。这个送画的就是偷画人呀。他为了得到您的字画，采取了这个方法。没把他送到派出所就算是客气的了，您还为他作书作画！”

林老也笑了：“字已写给他了。既如此，画就免送了吧。”

1989.6. 南京